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财政事权名称：应对气候变化

对应政策任务个数：1 个

具体名称：碳达峰、碳中和等应对气候变化事务

预算单位：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填报日期：2023 年 6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资金安排和主要用途	1
(二) 绩效目标	1
二、自评情况	1
(一) 自评分数	1
(二)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2
(三)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
(四)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3
三、改进意见	3

按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3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我厅对 2022 年度省级生态环境专项资金-“碳达峰、碳中和等应对气候变化事务”专项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形成本次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资金安排和主要用途

省财政厅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下发《关于提前下达省生态环境厅 2022 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专项资金的通知》（粤财资环〔2021〕128 号），于 2022 年 3 月 9 日下发《关于安排省生态环境厅 2022 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专项资金（省本级）的通知》（粤财资环〔2022〕18 号），合计下达资金 7,740 万元。

（二）绩效目标

资金总体绩效目标是全省控制二氧化碳排放企业核查、履约，加强碳市场建设。摸清全省温室气体排放底数，提高全省应对气候变化能力。各地市完成本区域内碳强度下降目标。开展一批碳中和试点示范项目。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根据省财政厅的评价体系和标准，2022 年省级生态环境专项资金-“碳达峰、碳中和等应对气候变化事务”项目的自评得分为 96.33 分。

（二）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2022 年省级生态环境专项资金-“碳达峰、碳中和等应对气候变化事务”共计 7,74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已支出 6,358.38 万元，执行率为 82.15%。

（三）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 2022 年度省级生态环境专项资金-“碳达峰、碳中和等应对气候变化事务”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合计设置 12 个三级指标，其中 11 个三级指标完成，1 个三级指标部分完成，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如表 2。

表 2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说明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省指导性政策文件（项）	1	8	完成。	
		开展碳中和试点示范项目（个）	5	6	完成。	
		开展二氧化碳排放企业核查数量（家）	480 家	1150 家	完成。	
		碳市场控排企业履约率（%）	>90	99.43	完成。。	
	质量指标	控排企业单位产品碳强度	比上一年下降	比上一年下降	完成。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大部分项目按期完成，少部分项目未能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部分完成。	由于疫情影响，部分项目采购流程长等因素。下一步将督促项目加快实施。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预算金额	成果少于预算金额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碳市场碳配额成交量和成交金额	碳市场碳配额度年度成交量 500 万吨，成交金额 1.5 亿元	2022 年度我省碳排放配额累计成交 2.14 亿吨、金额 56.39 亿元	完成。	
	生态	万元 GDP 二氧化碳	达到国家要求	达到国家要求	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说明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效益	下降率				
		适应气候变化能力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完成。	
	可持续影响	对经济绿色低碳化发挥的影响	长期	长期	完成。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控排企业投诉率(%)	≤10	0	完成。	

(四)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个别项目前期论证不充分，导致项目无法顺利推进。

三、改进意见

项目复核过程中强化对项目成熟度审核，提升项目储备质量。